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海珠区新港街道穗发花园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3995]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省美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3	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东建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州市第三建筑装修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华辉装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7	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	通过	/
8	广东爱富兰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6 日 00:00 至 2025 年 9 月 19 日 00:00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新港街道办事处

联系人：张工 联系电话：020-34296155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 225 号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472 号

联系电话：020-89885682

招标人（盖章）：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新港街道办事处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5 日

